

# 南雄市湖口镇长市村 Y461 北侧地块一规划条件

根据《南雄市湖口镇长市村 Y461 北侧地块一控制性详细规划》要求，该地块用地性质为旅馆用地，具体位置见附图。其用地规划条件如下：

-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、总用地面积：    | 3455.32 m <sup>2</sup> |
| 2、规划建设用地面积： | 3455.32 m <sup>2</sup> |
| 3、容积率：      | FAR≤1.5                |
| 4、建筑密度：     | BD≤35%                 |
| 5、绿地率：      | GR≥20%                 |
| 6、建筑限高：     | ≤18m                   |

7、该地块容积率、建筑密度、绿地率等指标计算以规划建设用地面积为计算依据。

8、建筑退让道路红线按规划设计要求，主要出入口按通行要求设置，地块内机动车停车位按≥0.4 车位/100 m<sup>2</sup>建筑面积配建。

9、地块若确需占用相邻地块用地进行交通组织的，应征得相关权属人同意。

10、在用地规划条件范围内按规划设计要求进行建筑方案设计，同时符合消防、道路、环境、行业规范、停车等规范要求。

11、规划条件附图中场地建议标高仅供设计参考，项目施工图设计应充分结合周边现状地形地物标高、联接道路标高及道路沿线用地单位完成面标高等考虑，明确项目场地设计标高。

12、该地块内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前须完善绿化、亮化工程。

南雄市自然资源局  
2023年3月14日

